



1. 規則規範

特殊奧林匹克規則規範所有的特奧羽毛球賽事。作為一項國際性的運動項目，本章所列之規則是以世界羽毛球聯合會(Badminton World Federation，簡稱BWF - 網頁：www.bwfbadminton.org) 的規則為依據。若BWF規則與特奧通則及羽毛球規則發生衝突時，應以特奧運動規則作依據。

2. 比賽項目

下列項目為特殊奧林匹克的正式項目。

有關項目為不同能力的運動員提供比賽機會。地區組織可自行訂定賽事規章及所提供的比賽項目。教練可因應運動員的能力及興趣，選擇合適的項目加以培訓。

- 2.1 個人技術賽
- 2.2 單打
- 2.3 雙打
- 2.4 融合雙打
- 2.5 混合雙打
- 2.6 融合混合雙打

3. 比賽規則

3.1 賽例調適 (只適用於輪椅使用者)

- 3.1.1 使用輪椅的運動員可以選擇於左邊或右邊發球區以上手發球。
- 3.1.2 使用輪椅的運動員，發球區的長度將縮短一半。

3.2 融合雙打

- 3.2.1 每隊融合雙打隊伍必須由一名運動員和一名融合作伙伴組成。
- 3.2.2 每隊融合雙打隊伍應自行決定發球次序和選擇場區 (每局平局(Deuce)時)。

3.3 個人技術賽

3.3.1 下手擊球-以手餵球 (Hand Feeding) 【5分】

- 3.3.1.1 測試員手持五個羽毛球，以擲飛標形式逐一將羽毛球送向運動員一步之範圍內；
- 3.3.1.2 運動員手持球拍，並嘗試擊打羽毛球，每擊中1球可得1分。

3.3.2 上手擊球-以球拍餵球 (Racket Feeding - Overhead Stroke) 【5分】

- 3.3.2.1 測試員手持五個羽毛球，並以下手發高球至運動員的上方；
- 3.3.2.2 運動員以球拍擊球，每擊中一球，可得1分；
- 3.3.2.3 每當運動員嘗試擊球(無論擊中與否)，測試員應隨即發出下一球。



3.3.3 連續向上擊球 (The “Ups” Contest) 【無上限】

- 3.3.3.1 運動員手持羽毛球，當測試員示意後，運動員即以球拍連續向上彈擊羽毛球；
- 3.3.3.2 每擊中一球可得1分，限時30秒，並計算總分；
- 3.3.3.3 如球落地，工作人員應立即交第二個羽毛球予運動員繼續進行彈擊，直至限時完結為止。

3.3.4 正手擊球 (Forehand Stroke) 【5分】

- 3.3.4.1 運動員站於網後2呎之位置，而測試員則於另一場區；
- 3.3.4.2 測試員以下手發球至運動員之正手位置；
- 3.3.4.3 運動員嘗試以正手擊球，每擊中1球而球過網回到場區界內(以單打場區計算)，可得1分，運動員共有五次機會。

3.3.5 反手擊球 (Backhand Stroke) 【5分】

- 3.3.5.1 形式與「正手擊球」相同，但測試員會將球發送至運動員反手位置。

3.3.6 發球 (Serve) 【50分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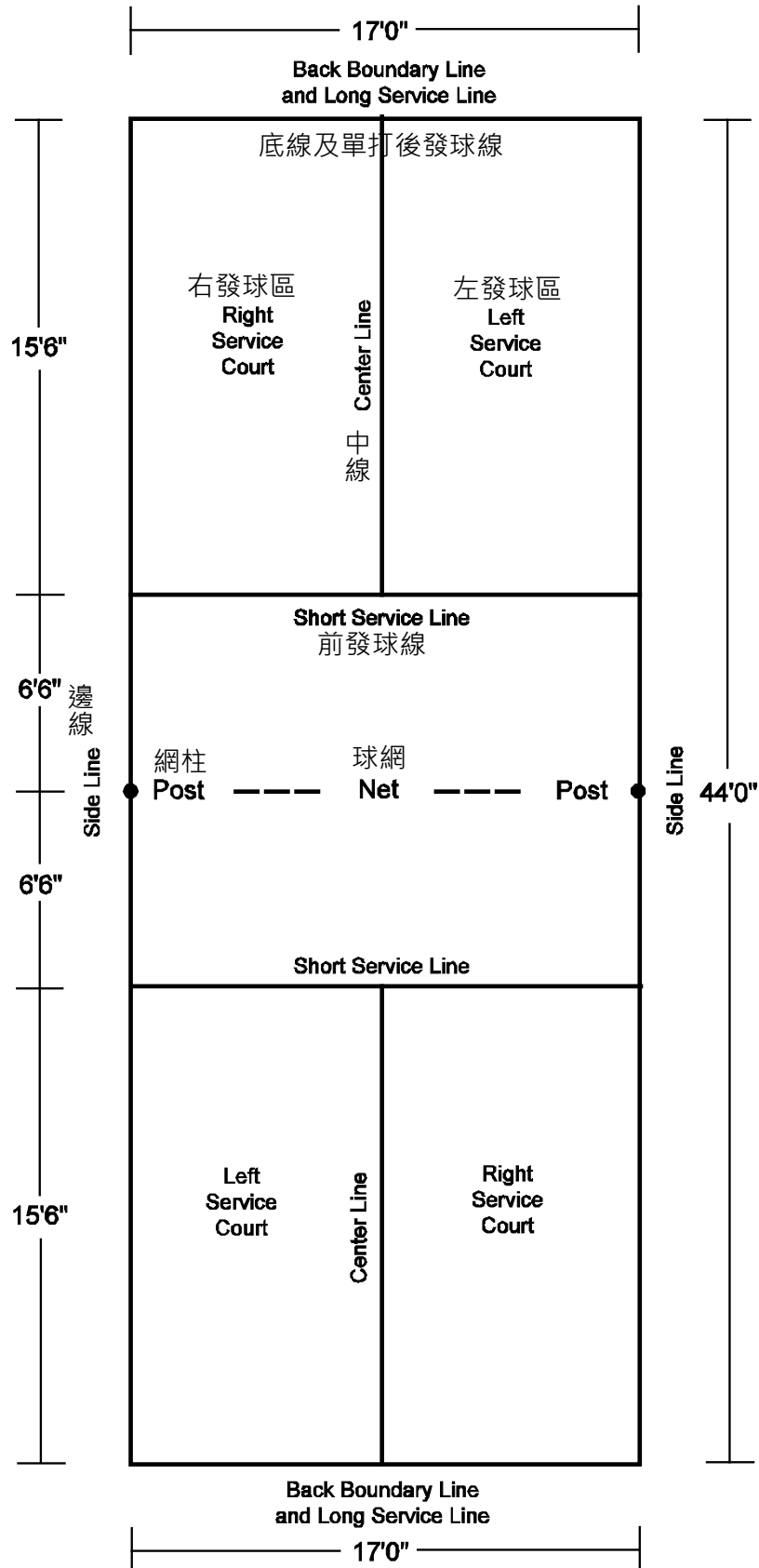
- 3.3.6.1 運動員站於發球區內，嘗試發5球 (以下手擊球方式)；
- 3.3.6.2 若運動員未能以下手擊球，可以上手擊球方式發球；
- 3.3.6.3 運動員若成功發球至另一半場之對角發球區(以單打場區計算)，每球可得10分；
- 3.3.6.4 所有發球失敗得 0 分。

3.3.7 最終得分

- 3.3.7.1 以上述之六項個人技術賽測試項目的總分計算。



單打場區 SINGLES COURT





雙打場區 DOUBLES COURT

